

证券代码：300301

证券简称：长方集团

公告编号：2021-022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20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1-008），预计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盈利600万元 - 800万元；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亏损4,100万元 - 4,300万元。

3、修正后的业绩预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修正前	修正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00万元-800万元	亏损：3,500万元-3,900万元	亏损：42,945.78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4,100万元-4,300万元	亏损：7,200万元-7,600万元	亏损：44,037.02万元
营业收入	124,000万元-132,000万元	124,000万元-132,000万元	161,702.13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124,000万元-132,000万元	112,000万元-120,000万元	157,625.02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76元/股-0.0101元/股	亏损：0.0443元/股-0.0494元/股	亏损：0.5435元/股

注：上述表格中，扣除后营业收入指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修正公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修正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随着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财务数据的审计，基于审慎性原则，对公司的部分业务活动的会计处理与公司前期预告时产生偏差，经过与会计师事务所深入沟通后，修正如下：

1、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冲回以前年度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约3,100万元，导致当期利润减少约3,100万元。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增加

考虑到未来产品结构调整升级，针对部分固定资产补提了减值准备约910万元，导致当期利润减少约910万元。

3、预计负债的增加

公司根据最新的聚灿诉讼情况并依据谨慎性原则，针对聚灿诉讼补计提预计负债约300万元，导致当期利润减少约3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2020年度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进行分析，并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强业务培训和管理力度，提高相关业务人员的专业水平，以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